

安全生产管理-核心考点

第一章 安全生产管理基本理论

考点 1：危险源分类

类别	定义	特点	举例
第一类危险源	生产过程中存在的，可能发生意外释放的能量，（包括生产过程中各种能量源、能量载体或危险物质）	决定了事故后果的严重程度，它具有的能量越多，发生事故的后果越严重	炸药、旋转的飞轮、充装了液化石油气的储罐、携带病毒的人
第二类危险源	导致能量或危险物质约束或限制措施破坏或失效的各种因素	决定了事故发生的可 ^能 性，它出现得越频繁，发生事故的可能性越大	冒险进入危险场所、损坏的原油储罐呼吸阀、没有操作规程

考点 2：本质安全

1. 失误——安全功能。指操作者即使操作失误，也不会发生事故或伤害，或者说设备设施和技术工艺本身具有自动防止人的不安全行为的功能。

2. 故障——安全功能。指设备设施或生产工艺发生故障或损坏时，还能暂时维持正常工作或自动转变为安全状态。

本质安全是生产中“预防为主”的根本体现，也是安全生产的最高境界。但由于实际技术、资金和人们对事故的认识等原因，目前很难做到本质安全。

考点 3：能量意外释放理论

1. 能量逆流于人体造成伤害的分类

分类	定义
第一类伤害	由施加了局部或全身性损伤阈值的能量引起
第二类伤害	由影响了局部或全身性能量交换引起的，主要指中毒、窒息和冻伤

2. 工业生产中经常采用的防止能量意外释放的屏蔽措施

措施类别	举例
用安全的能源代替不安全的能源	①在容易发生触电的作业场所，用压缩空气动力代替电力，可以防止发生触电事故； ②还有用水力采煤代替火药爆破等。

限制能量 (即限制能量的大小和速度,规定安全极限量,在生产工艺中尽量采用低能量的工艺或设备。)	①利用低电压设备防止电击; ②限制设备运转速度以防止机械伤害; ③限制露天爆破装药量以防止个别飞石伤人
防止能量蓄积 (能量的大量蓄积会导致能量突然释放,因此要及时泄放多余能量,防止能量蓄积)	①应用低局度位能; ②控制爆炸性气体浓度; ③通过接地消除静电蓄积; ④利用避雷针放电保护重要设施等
控制能量释放	建立水闸墙防止高势能地下水突然涌出
延缓释放能量 (缓慢地释放能量可以降低单位时间内释放的能量,减轻能量对人体的作用)	①采用安全阀、逸出阀控制高压气体; ②采用全面崩落法管理煤巷顶板,控制地压 ③用各种减振装置吸收冲击能量,防止人员受到伤害等
开辟释放能量的渠道	①安全接地可以防止触电; ②在矿山探放水可以防止透水; ③抽放煤体内瓦斯可以防止瓦斯蓄积爆炸等
设置屏蔽设施 (屏蔽设施是一些防止人员与能量接触的物理实体)	①屏蔽设施可以被设置在能源上,如安装在机械转动部分外面的防护罩; ②也可以被设置在人员与能源之间,如安全围栏等。 ③人员佩戴的个体防护用品,可看做设置在人员身上的屏蔽设施
在人、物与能源之间设置屏障,在时间或空间上把能量与人隔离	在生产过程中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能量相互作用引起事故的情况,例如,一台吊车移动的机械能作用于化工装置,使化工装置破裂,有毒物质泄漏,引起人员中毒。针对两种能量相互作用的情况,应该考虑设置两组屏蔽设施:一组设置于两种能量之间,防止能量间的相互作用;另一组设置于能量与人之间,防止能量达及人体,如设置防火门、防火密闭等。
提高防护标准	①采用双重绝缘工具防止高压电能触电事故 ②对瓦斯连续监测和遥控遥测以及增强对伤害的抵抗能力,用耐高温、耐高基、高强度材料制作个体防护用具等
改变工艺流程	如改变不安全流程为安全流程,用无毒少毒物质代替剧毒有害物质等
修复或急救	①治疗、矫正以减轻伤害程度或恢复原有功能; ②做好紧急救护,进行自救教育; ③限制灾害范围,防止事态扩大等。

第二章 安全生产管理内容

考点 4：安全生产责任制的主要内容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

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① 建立健全并落实 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① 组织开展 危险源辨识和评估， 督促落实 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② 组织制定并实施 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② 组织或者参与 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③ 组织制定并实施 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③ 组织或者参与 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 记录 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④ 组织建立并落实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 督促、检查 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 消除 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④ 检查 本单位安全生产状况，及时 排查 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建议。
⑤ 组织制定并实施 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⑤ 组织或者参与 本单位应急救援演练。
⑥保证本单位安全 生产投入 的有效实施。	⑥ 督促落实 本单位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⑦及时、如实 报告 生产安全事故。	⑦ 制止和纠正 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考点 5：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违法行为的处罚

处理方式		违法行为（任一行行为）
限期改正	罚款： 十万元以下	①“ 危建金矿输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未经考核 （未考核）
逾期未改正	1、对于 单位 ：责令 停产停业 整顿，并处 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 的罚款。	②对“各类从业人员” 未进行安全教培 ，或 未如实告知 有关事项（未培训、未告知）
	2、对于 个人 （对其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 二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 的罚款。	③ 未如实记录 安全教培（未记录）
		④ 未如实记录 隐患情况或 未向从业人员通报 （未记录、未通报）
		⑤ 未制定预案或定期组织演练 （未制定预案、未演练）
		⑥特种作业人员 未持证 上岗（未持证）

考点 6：对各类人员的培训

1. 培训内容

	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培训	①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 ②安全生产管理基本知识、安全生产技术、 安全生产专业知识 。 ③ 重大危险源管理、重大事故防范、应急管理和救援组织以及事故调查处理的有关规定 。 ④ 职业危害及其预防措施 。 ⑤国内外先进的安全生产管理经验。 ⑥典型事故和应急救援案例分析。 ⑦其他需要培训的内容。	①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 ②安全生产管理、安全生产技术、 职业卫生 等知识。 ③ 伤亡事故统计、报告及职业危害的调查处理方法 。 ④ 应急管理、应急预案编制以及应急处置的内容和要求 。 ⑤国内外先进的安全生产管理经验。 ⑥典型事故和应急救援案例分析。 ⑦其他需要培训的内容。
再培训	新知识、新技术和新颁布的政策、法规，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规程、标准和政策，安全生产的新技术、新知识，安全生产管理经验，典型事故案例。	

2. 培训时间

人员类别	培训类别	行业类别	
		高危行业 (煤矿、非煤矿、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金属冶炼)	其他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培训	48	32
	每年再培训	16	12
其他从业人员	岗前培训	72	24
	每年再培训	20	/

考点 7：重大危险源评价单元的划分

单元分类	定义	独立单元划分标志
生产单元	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加工及使用等的装置及设施。	当装置及设施之间有切断阀时，以 切断阀 作为分隔界限划分独立的单元。
储存单元	用于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储罐或仓库组成的相对独立的区域。	储罐区以 罐区防火堤 为界限分为独立的单元，仓库以 独立库房（独立建筑物） 为界限划分为独立的单元。
划分举例	①在一个 共同厂房内的装置 可以划分为一个单元。 ②在一个 共同堤坝内的全部储罐 也可划分为一个单元。 ③ 散设地上的管道 不作为独立的单元处理，但配管桥区例外。	

考点 8：监管责任

非煤矿山类建设项目 (实施审查和竣工验收)	油、气建设项目	海洋石油天然气	
		陆上新油田	企业投资年产 $\geq 100 \times 10^4 \text{t}$
		陆上新气田	企业投资年产 $\geq 20 \times 10^8 \text{m}^3$
	金属非金属矿山 建设项目	地下矿山	设计生产能力 $> 300 \times 10^4 \text{t/a}$ 或设计最大开采深度 $> 1000 \text{m}$
		露天矿山	设计生产能力 $> 1000 \times 10^4 \text{t/a}$ 或设计边坡 $> 200 \text{m}$
	尾矿库建设项目		设计总库容 $> 1 \times 10^8 \text{m}^3$ 或设计总坝高 $> 200 \text{m}$
危险化学品类建设项目 (实施审查)	国务院审批(核准、备案)的 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		
其他行业建设项目	①县级以上地方各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实施综合监督管理。 ②跨两个及两个以上行政区域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由其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实施监督管理。 ③上一级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将其负责监督管理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工作委托下一级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实施监督管理。		

考点 9：特种设备的安全管理

特种设备的安装、维修保养、改造和定期检验

特种设备类别	工作内容	要求	其他
锅炉、压力容器、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	安装 改造 维修	必须由依法取得许可的单位进行	①电梯制造单位对电梯质量以及安全运行涉及的质量问题负责； 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的施工单位应当在施工前将拟进行的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情况书面告知直辖市或者设区的市的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告知后即可施工； ③安装、改造、重大维修过程，必须经国务院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检验检测机构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监督检验；未经监督检验合格的不得出厂或者交付使用。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	改造 维修		
电梯	安装 改造 维修	必须由电梯制造单位或者其通过合同委托、同意的依法取得许可的单位进行	

考点 10：安全设施

预防事故设施	检测、报警设施	包括压力、温度、液位、流量等报警设施，可燃气体、有毒有害气体、氧气等检测和报警设施等。
	设备安全防护设施	包括防护罩、防护屏、负荷限制器、行程限制器等设施， 传动设备安全锁闭设施 ，电器过载保护设施，静电接地设施。
	防爆设施	包括各种电气、仪表的防爆设施，阻隔防爆器材，防爆器具。
	作业场所防护设施	包括作业场所的防辐射、防静电、防噪声等设施。
	安全警示标志	包括禁止、警告、指令、提示作业安全等警示标志。
控制事故设施	泄压和止逆设施	包括用于泄压的阀门、 爆破片 、 安全阀 、水封系统、放空管等设施，用于止逆的阀门等设施，真空系统的密封设施。
	紧急处理设施	包括 紧急备用电源 ，紧急切断、分流等设施， 通入或加入惰性气体 、 反应抑制剂等设施 ，紧急停车、 仪表连锁 等设施。
减少与消除事故影响设施	防止火灾蔓延设施	包括 阻火器 、安全水封、回火防止器、 防油(火)堤 ，防爆墙、防爆门等隔爆设施， 防火墙 、防火门等设施，防火材料涂层。
	灭火设施	包括 水喷淋 、 惰性气体 、蒸汽、泡沫释放等灭火设施，消火栓、高压水枪(炮)、消防车、消防水管网、消防站等。
	紧急个体处置设施	包括 洗眼器 、喷淋器、逃生器、逃生索、应急照明等设施。
	应急救援设施	包括堵漏、工程抢险装备和现场受伤人员医疗抢救装备。
	逃生避难设施	包括逃生和避难的安全通道、安全避难所(带空气呼吸系统)、避难信号等。
	劳动防护用品和装备	包括头部、面部，视觉、呼吸、听觉，防火、防毒、防灼烫、防腐蚀、防噪声等免受作业场所物理、化学因素伤害的劳动防护用品和装备。

考点 11：安全技术措施的种类

防止事故发生的安全技术措施		减少事故损失的安全技术措施	
措施	备注	措施	备注
消除危险源	可以通过选择合适的工艺技术、设备设施，合理的结构形式，选择无害、无毒或不能致人伤害的物料来彻底消除某种危险源。	隔离	按照被保护对象与可能致害对象的关系可分为隔开、封闭和缓冲等。
限制能量或危险物质	如减少能量或危险物质的量，防止能量蓄积，安全地释放能量等。	设置薄弱环节	使事故能量按照人们的意图释放，防止能量作用于被保护的人或物，如锅炉上的易熔塞、电路中的熔断器等。
隔离	采取隔离技术，既可以防止事故的发生，也可以防止事故的扩大，减少事故损失。比如防护罩。	个体防护	个体防护是把人体与意外释放能量或危险物质隔离开，是一种不得已的隔离措施，是保护人身安全的最后一道防线。
故障——安全设计	在系统、设备设施的一部分发生故障或破坏的情况下，在一定时间内也能保证安全的技术措施称为故障——安全设计。	避难与救援	/
减少故障和失误	通过增加安全系数、增加可靠性或设置安全监控系统等减轻物的不安全状态，减少物的故障或事故的发生。	/	/
安全监控系统作为防止事故发生和减少事故损失的安全技术措施，是发现系统故障和异常的重要手段。			

考点 12：安全技术措施计划的项目范围

类别	定义	举例
安全技术措施	指以防止工伤事故和减少事故损失为目的的一切技术措施	如安全防护装置、保险装置、信号装置、防火防爆装置等
卫生技术措施	指改善对职工身体健康有害的生产环境条件、防止职业中毒与职业病的技术措施	如防尘、防毒、防噪声与振动、通风、降温、防寒、防辐射等装置或设施
辅助措施	指保证工业卫生方面所必需的房屋及一切卫生性保障措施	如尘毒作业人员的淋浴室、更衣室或存衣箱、消毒室、妇女卫生室、急救室等
安全宣传教育措施	指提高作业人员安全素质的有关宣传教育设备、仪器、教材和场所等	如安全教育室，安全卫生教材挂图、宣传画、培训室、安全卫生展览等

考点 13： 作业现场环境的危险和有害因素分类

室内作业场所环境不良	室内地面滑，室内作业场所狭窄，室内作业场所杂乱，室内地面不平，室内梯架缺陷，地面、墙和天花板上的开口缺陷， 房屋基础下沉 ，室内安全通道缺陷， 房屋安全出口缺陷 ， 采光照度不良 ， 作业场所空气不良 ，室内温度、湿度、气压不适，室内给、排水不良，室内涌水等
室外作业场地环境不良	恶劣气候与环境，作业场地和交通设施湿滑， 作业场地狭窄 ， 作业场地杂乱 ，作业场地不平，交通环境不良，脚手架、阶梯和活动梯架缺陷，地面及地面开口缺陷，建（构）筑物和其他结构缺陷，门和周界设施缺陷， 作业场地地基下沉 ，作业场地安全通道缺陷， 作业场地安全出口缺陷 ，作业场地光照不良，作业场地空气不良，作业场地温度、湿度、气压不适， 作业场地涌水 ，排水系统故障等
地下（含水下）作业环境不良	隧道/矿井顶板或巷帮缺陷，隧道/矿井作业面缺陷，隧道/矿井底板缺陷，地下作业面空气不良，地下火， 冲击地压（岩爆） ，地下水，水下作业供氧不当等
其他作业环境不良	强迫体位 ，综合性作业环境不良等

考点 14：对安全生产投入的基本要求

安全生产投入资金的主体

企业性质	资金投入的保证负责人/组织
个体工商户	投资人
国有企业	厂长/经理
股份制企业、合资企业	董事会
备注：对应人员或组织，应对由于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不足导致的后果承担责任	

考点 15：“5S”安全管理法

“5S”安全管理法是指对生产现场的各种要素进行合理配置和优化组合的动态过程，即令所使用的人、财、物等资源处于良好的、平衡的状态。

①**整理**，就是将工作场所收拾成**井然有序**的状态。

②**整顿**，就是明确整理后需要物品的摆放区域和形式，即**定置定位**。

③**清扫**，就是**大扫除**，清扫一切污垢、垃圾，创造一个明亮、整齐的工作环境。

④**清洁**，就是要**维持整理、整顿、清扫后的成果**，认真维护和保持在最佳状态，并且制度化，管理公开化、透明化。

⑤**素养**，就是**提高人的素质**，养成严格执行各种规章制度、工作程序和各项作业标准的良好习惯和作风，这是“5S”活动的**核心**。

“5S”活动中 5 个部分不是孤立的，它们是一个**相互联系的有机整体**。整理、整顿、清扫是进行**日常“5S”活动的内容**；清洁则是对整理、整顿、清扫工作的**规范化和制度化**

管理，以便使其持续开展；素养是要求员工建立自律精神，养成自觉进行“5S”活动的良好习惯。

考点 16：工伤认定

认定工伤的情形	①在 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 ，因 工作原因 受到事故伤害的。 ② 工作时间前后在工作场所内 ，从事与工作有关的 预备性或者收尾性 工作受到事故伤害的。 ③在 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 ，因 履行工作职责 受到 暴力 等意外伤害的。 ④ 患职业病 的。 ⑤因工外出期间，由于 工作原因 受到伤害或者 发生事故下落不明 的。 ⑥在 上下班途中 ，受到 非本人主要责任 的 交通事故或者城市轨道交通、客运轮渡、火车事故 伤害的。 ⑦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认定为工伤的其他情形。
视同工伤的情形	①在 工作时间和工作岗位 ， 突发疾病死亡 或者在 48h之内 经抢救 无效死亡 的。 ②在抢险救灾等 维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 活动中受到 伤害 的。 ③职工原在军队服役， 因战、因公负伤致残 ，已取得革命伤残军人证，到用人单位后 旧伤复发 的。
不得认定为工伤或视同工伤的情形	① 故意犯罪 的。 ② 醉酒或者吸毒 的。 ③ 自残或者自杀 的。

考点 17：职工因工死亡的待遇

职工因工死亡的待遇	职工因工死亡，其 近亲属 按照下列规定从工伤保险基金领取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和一次性工亡补助金		
	丧葬补助金	6个月的统筹地区 上年度 职工月平均工资	
	供养亲属抚恤金	按照职工本人工资的一定比例发给由因工死亡职工生前提供主要生活来源、无劳动能力的亲属	配偶（每月） 40%
			其他亲属（每人每月） 30%
			孤寡老人或者孤儿每人每月在上述标准的基础上 增加 10%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	上一年度 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20 倍	
其他情况备注	①伤残职工在 停工留薪期 内因工伤导致死亡的，其近亲属享受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和一次性工亡补助金的待遇。 ②一级至四级伤残职工在 停工留薪期 满后死亡的，其近亲属可享受丧葬补助金和供养亲属抚恤金的待遇。		

考点 18：安全生产检查的内容

国家强制性 检查项目	非矿山	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高压医用氧舱、起重机、电梯、自动扶梯、施工升降机、简易升降机、防爆电器、厂内机动车辆、客运索道、游艺机及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防爆电器)， 作业场所的粉尘、噪声、振动、辐射、温度和有毒物质浓度等(职业性有害因素)。
	矿山	矿井风量、风质、风速及井下温度、湿度、噪声，瓦斯、粉尘，矿山放射性物质及其他有毒有害物质， 露天矿山边坡，尾矿坝，提升、运输、装载、通风、排水、瓦斯抽放、压缩空气和起重设备， 各种防爆电器、电器安全保护装置，矿灯、钢丝绳等，瓦斯、粉尘及其他有毒有害物质检测仪器、仪表，自救器，救护设备，安全帽，防尘口罩或面罩，防护服、防护鞋，防噪声耳塞、耳罩。

考点 19：动火作业许可管理

作业级别	审批部门	动火证有效期	其他要求
特级动火作业	主管领导	≤8h	①一个动火点、一张动火证的动火作业管理，不得随意涂改和转让动火证，不得异地使用或扩大使用范围。 ②特级动火、一级动火、二级动火的动火证应以明显标记加以区分。 ③每日动火前应进行动火分析。
一级动火作业	安全管理部门		
二级动火作业	动火点所在车间	≤72h	④动火作业超过有效期限，应重新办理动火证。

第三章 安全评价

考点 23：安全评价的分类

分类	实施时间	研究对象	依据	结论
安全预评价	①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 ②工业园区规划阶段 ③生产经营活动组织实施之前	拟建建设项目	①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②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建设项目应如何设计、管理才能达到安全要求
安全验收评价	①建设项目竣工后正式生产运行前 ②工业园区建设完成后	①建设项目 ②工业园区	①建设项目“三同时” ②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从整体上确定建设项目、工业园区的运行状况和安全管理情况
安全现状评价	生产经营状态下	①一个生产经营单位 ②一个工业园区 ③某一特定的生产方式、生产工艺、生产装置或作业场所	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预测发生事故或造成职业危害的可能性及其严重程度，提出科学、合理、可行的安全对策措施建议

考点 24：安全评价方法分类

按安全评价结果的量化程度分类	定性安全评价方法	①安全检查表 ②专家现场询问观察法 ③因素图分析法 ④事故引发和发展分析 ⑤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法 ⑥故障类型和影响分析 ⑦危险可操作性研究
	定量安全评价方法	①概率风险评价法 ②伤害（或破坏）范围评价法 ③危险指数评价法
按安全评价的推理过程分类	归纳推理评价法	事故原因→结果
	演绎推理评价法	结果→原因
按安全评价要达到的目的分类	事故致因因素安全评价方法	适用于识别系统的危险、有害因素和分析事故，属于定性安全评价法。
	危险性分级安全评价方法	适应于系统的危险性分级，可以是定性安全评价法，也可以是定量安全评价法。
	事故后果安全评价方法	可直接给出定量的事故后果，是定量安全评价法。

第四章 职业病危害预防和管理

考点 25：职业病危害因素分类

按来源分类	生产过程中的危害因素	化学因素	生产性粉尘	如矽尘、煤尘、石棉尘、电焊烟尘等。
			化学有毒物质	如铅、汞、锰、苯、一氧化碳、硫化氢、甲醛、甲醇等。
		物理因素	例如异常气象条件(高温、高湿、低温)、异常气压、噪声、振动、辐射等。	
		生物因素	如附着皮毛上的炭疽杆菌、甘蔗渣上的真菌，医务工作者可能接触的生物传染性病原物等。	
	劳动过程中的危害因素	①劳动组织和制度不合理，劳动作息制度不合理等。 ②精神性职业紧张。 ③劳动强度过大或生产定额不当。 ④个别器官或系统过度紧张，如视力紧张等。 ⑤长时间不良体位或使用不合理的工具等。		
	生产环境中的危害因素	自然环境中的因素		炎热季节的太阳辐射
作业场所建筑卫生学设计缺陷因素		照明不良、换气不足等。		

考点 26：物理性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所致职业病

物理性职业病危害因素			所致职业病
噪声			噪声聋
震动			手臂震动病
电磁辐射	非电离辐射	高频作业、微波作业等辐射	/
		红外线辐射	职业性白内障
		紫外线辐射	光感性皮炎、皮肤癌、电光性眼炎、太阳光眼炎或雪盲症
		激光辐射	激光所致眼（角膜、晶状体、视网膜）损伤
	电离辐射		放射性疾病
异常气象条件	高温作业		中暑
	潜水作业		减压病
	发生于高原低氧环境下		高原病

第五章 安全生产应急管理

考点 27：事故应急预案体系

类别	适用范围	包含内容
综合应急预案	各种生产安全事故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应急响应、后期处置、应急保障
专项应急预案	某一类型或某几类事故，或重要生产设施、重大危险源、重大活动	适用范围、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响应启动、处置措施和应急保障
现场处置方案	具体的场所、装置或设施	事故风险描述、应急工作职责、应急处置措施和注意事项

注：专项应急预案与综合应急预案中的应急组织机构、应急响应程序相近时，可不编制专项应急预案，相应的应急处置措施并入综合应急预案。

考点 28：事故应急预案主要内容

预案类别	综合应急预案	专项应急预案	现场处置方案
主要内容	1. 总则	1. 适用范围	1. 事故风险描述
	2.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2.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2. 应急工作职责
	3. 应急响应	3. 响应启动	3. 应急处置
	4. 后期处置	4. 处置措施	4. 注意事项
	5. 应急保障	5. 应急保障	/

第六章 生产安全事故调查与分析

考点 29：事故上报的时限和部门

事故类型及 上报部门	一般事故	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
	较大事故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
	重大事故/特别重大事故	国务院应急管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
上报时限	①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 ②单位负责人接到报告后，应当于 1h 内向事故发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报告。 ③应急管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逐级上报事故情况，每级上报的时间不得超过 2h。 ④自事故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事故造成的伤亡人数发生变化的，应当及时补报；道路交通事故、火灾事故自发生之日起 7 日内，事故造成的伤亡人数发生变化的，应当及时补报。	

考点 30：事故调查的组织和期限

事故类型及调查组织	特别重大事故	国务院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	
	重大事故	省级人民政府	政府可直接组织调查，也可授权或委托有关部门组织调查
	较大事故	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	
	一般事故	县级人民政府	
事故调查的期限	事故调查组应当自事故发生之日起 60 日内提交事故调查报告；特殊情况下，经负责事故调查的人民政府批准，提交事故调查报告的期限可以适当延长，但延长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60 日。需要技术鉴定的，技术鉴定所需时间不计入该时限，其提交事故调查报告的时限可以顺延。		

考点 31：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

	一般事故	较大事故	重大事故	特别重大事故
批复主体	县级人民政府	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	省级人民政府	国务院
批复时间	15 日内			30 日内，延期≤30 日

第七章 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和安全生产统计分析

考点 32：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制

安全生产 监督 管理 体制	综合监管与行业监管	应急管理部依法对全国安全生产实施综合监督管理。 交通运输、水利、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业和信息化、文化和旅游、市场监管、生态环境等国务院有关部门对各行业和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监督管理。
	国家监察与地方监管	国家专门建立了垂直管理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国家设立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产矿地区另设立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省级局，省级局下设若干监察处。 特种设备的监察实行省以下垂直管理的体制。
	政府监督与其他监督	政府监督：应急管理部門和其他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部门的监督、监察机关的监督。 其他监督：安全技术、管理服务机构的监督，社会公众的监督，工会的监督，新闻媒体的监督，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人民检察院等组织的监督。

第八章 安全生产统计分析

考点 33：统计图一般选用原则

资料的性质和分析目的	宜选用的统计图
比较分类资料各类别数值大小	条图
分析事物内部各组成部分所占比重（构成比）	圆图或百分条图
描述事物随时间变化趋势或描述两现象相互变化趋势	线图、半对数线图
描述双变量资料的相互关系的密切程度或相互关系的方向	散点图
描述连续性变量的频数分布	直方图
描述某现象的数量在地域上的分布	统计地图